

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 公 告

(2023)浙0109破38号之一

2023年8月22日,本院依据债权人温州羽星服装辅料有限公司的申请,裁定受理了杭州突破者服饰设计有限公司(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9MA2KDP9Y32,以下简称突破者公司)破产清算一案。本院查明,本院于2024年3月8日裁定确认温州羽星服装辅料有限公司等2位债权人合计金额700974.95元的债权。目前,管理人已接管突破者公司可供清偿的资产总额为0元。本院认为,突破者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,管理人接管的全部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,且至今无人向本院申请重整或和解,应当依法宣告其破产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二条第一款、第一百零七条规定,本院于2024年6月24日裁定宣告杭州突破者服饰设计有限公司破产。

特此公告。



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四日